

深圳市桑格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3月9日。
- 2、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3、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方式
- 4、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、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胡爱民
- 6、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会议应到董事5名，实到董事5名，符合法定人数。本次会议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《董事会会议规则》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董事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，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）共5人，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的董事共0人。

二、会议议案及表决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不再购买土地和房产等资产的议案》

1、议案内容

因公司经营计划调整，深圳市桑格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声明，原购买井冈山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土地和房产（面积约 190 亩，及地面建筑 31679.98 平米，出让价格为 4213.3 万元的土地和房产）不再购买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6 年 12 月 15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深圳市桑格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6-002）；2017 年 1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2016 年第二次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01）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 5 票、反对 0 票、弃权 0 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需要回避表决。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须提交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深圳市桑格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

公告编号：2017-008

深圳市桑格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年3月14日